

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商工程〔2024〕313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商丘市, 梁园区

一、招标条件

本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956.117161 万元，招标人为商丘市梁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第一标段； (002)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第二标段； (003)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第三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002 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第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003 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第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19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1 月 07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网上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河南柄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商丘市梁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就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商丘市梁园区 2024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项目代码：2411-411402-04-01-643469

2.2 项目编号：商梁招办（2024）18 号

招标编号：商工程（2024）313 号

2.3 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 8342484.80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规费 327637.77 元，增值税 688829.02 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64224.88 元，暂列金额为 0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为 6914504.22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147288.91 元

第二标段 11025011.84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规费 421564.14 元，增值税 910322.08 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339970.44 元，暂列金额为 0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为 9157708.29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195446.89 元

第三标段：最终工程结算价的 1%

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5 建设地点：商丘市梁园区境内

2.6 招标范围：

第一至二标段：招标文件及图纸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第三标段：施工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2.7 质量要求：合格

2.8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 3 个标段

2.9 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第二标段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第三标段监理服务期限：同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2.10 安全要求：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及危及民生财产安全事故

2.11 评标和定标方法：评定分离，采用“合格制+合理低价”评审的方式，定标方法：“核查随机法”。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第一至二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并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一个月份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网络查询结果为准），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经理，投标人应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3.1.2. 提供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次年度起提供，成立不足一年的，不须提供）。

3.1.3 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加盖公章后附在投标文件中）。

3.1.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页并加盖单位公章）。

3.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第三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

3.2.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3)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房屋建筑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并提供劳动合同及2024年1月1日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一个月份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网络查询结果为准）。

3.2.2 提供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次年度起提供，成立不足一年的，不须提供）。

3.2.3 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加盖公章后附在投标文件中）。

3.2.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查询页并加盖单位公章）。

3.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key）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投标或者登陆后选择项目按照页面提示进行网上投标。

4.2 投标及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开始时间默认为公告发布时间，结束时间默认为开标时间。

4.3 各投标人如确定要参与项目投标，因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和投标过程中需要用到CA数字证书的加密、解密、电子签章等功能，请在制作投标文件前办理CA数字证书，以免影响自身投标。

4.4 投标人投标操作说明书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专区下载。

注：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将由评审委员会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5、投标文件的网上递交及开标时间、地点

5.1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年1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席位 八 。

5.3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 2025 年 1 月 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 月 8 日 11 时 00 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5.4 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5.5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流程：在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录后将已固化且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网上递交，并确保网上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网上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交易平台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

5.6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 2%，详见招标文件；

6.2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投标保函、投标保证金保险、银行汇款；

6.2.1 网上转帐递交注意事项；

交纳方式：网上转帐递交；投标专区自行获取保证金账号

交纳及到账时间：2024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 月 7 日 17 时 00 分止；

保证金账户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投标”或登陆后在项目投标页面按照页面提示自行获取保证金账户。

（注册请注意：上传信息基本账户要真实有效，转账时要从备案的基本账户转出，开标时系统会自动对账号进行匹配并在投标文件中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并加盖公章。）

各投标人在公告中自动获取的保证金账户由银行账号池提供，且每个标段每个投标人获取的帐号均不会相同（同一账号只会生成一次），保证金递交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若出现多个投标人保证金交至同一账号均按无效处理。

6.2.2 电子投标保函递交注意事项

交纳方式：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专区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中选择“投标保函/保证金保险”。

使用要求、使用方法：投标人可以使用电子投标保函替代投标保证金，且各出函机构出具的

符合法律规定的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金保险保函与现金保证金具有同等效力。可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自主选择出函机构开具电子投标保函,但必须在投标截止当天零时前开具成功。电子投标保函实行全流程自动化标准化封闭式在线办理,办理数据与交易服务平台实时交互共享,实现招标人与投标人之间的信息实时验证和电子数据确认。具体流程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2020 年 3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投标保函的通知》附件“电子投标保函办理流程”。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开发布,其他网站所转载的信息招标人和代理机构皆不予认可。

8、联系方式

招标人: 商丘市梁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商丘市梁园区果园路

联系人: 高先生

电话: 0370-2783697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柄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郑开大道 71 号恒通国际广场 1 号楼 6 层 604 室

联系人: 黄经理

电话: 17627079656

监督单位: 商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商丘市神火大道 116 号

电话: 0370-3390896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商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商丘市梁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商丘市梁园区果园路

联 系 人： 高先生

电 话： 0370-278369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柄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郑开大道 71 号恒通国际广场 1 号楼 6 层 604 室

联 系 人： 黄经理

电 话： 17627079656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